

证券代码：874030

证券简称：恒永达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0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恒永达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7 月 3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钟宏胜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监事会临时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（1）权益分派基本情况：

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

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系统”)官网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2)。

(2) 未能实施权益分派说明：

现由于公司办理定向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速度不及预期，压缩了办理权益分派业务时间，导致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无法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完毕。经公司慎重考虑，决定终止本次权益分派及相关事宜，并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。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审议。

本次终止实施权益分派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将计划继续实施权益分派，并以 2025 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数据作为权益分派的依据，并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完毕。此次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全文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7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关于终止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0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5 年 07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全文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7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- 2、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7 月 11 日